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关于良好行为的申请的公示

应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申请，该公司监理的“景华春天家园”项目在2019年3月22日获得2018年度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奖。上述工程项目符合《龙岗区建筑市场信用综合评价管理办法》关于良好行为信息申报的相关规定，现按要求向社会公示，现将公示有关事宜告知如下：

一、公示时间为：2019年4月24日至2019年4月29日

二、公示期间，市民和各单位如对上述公司申请良好行为有异议，请通过邮寄的方式（或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将意见和建议反馈我局。

邮寄地址：龙岗区中心城行政路2号建设大厦1512室，邮编：518172

电子邮箱：lgfgk@lg.gov.cn

附件：关于良好行为的申请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2019年4月24日

(电子)